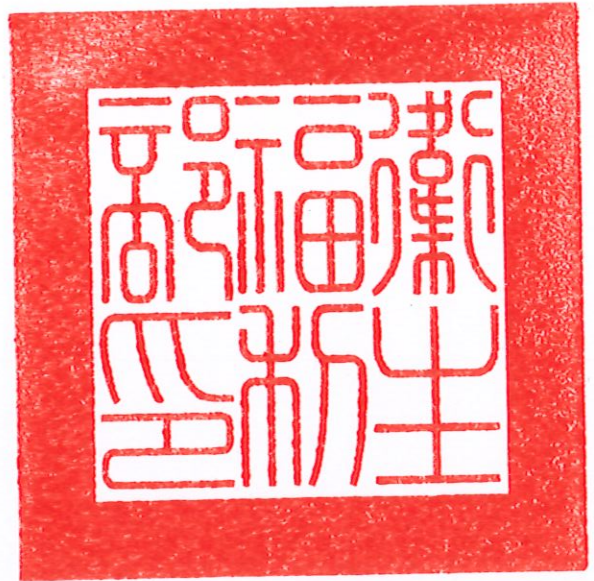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11800630號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衛生福利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三條第二項。
- 三、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草案如下：

(一)增列 α -吡咯烷基苯異己酮(α -Pyrrolidinoisohexanophenone、 α -PiHP)為第三級管制藥品。

(二)增列氟-去氯-N-乙基愷他命(Fluorodeschloro-N-ethyl-Ketamine)[包含其異構物 2-Fluorodeschloro-N-ethyl-Ketamine、3-Fluoro、4-Fluoro]為第三級管制藥品。

(三)增列3,4-亞甲基雙氧苯基丙基胺丁酮(N-Propylbutylone、bk-PBDB、Putylone)為第三級管制藥品。

- (四) 增列3,4-亞甲基雙氧苯基環己胺基丙酮(N-Cyclohexyl Methylone、3,4-Methylenedioxy-N-Cyclohexylcathinone、3,4-Methylenedioxy- α -Cyclohexylaminopropiophenone、Cyputylone)為第三級管制藥品。
- (五) 增列3,4-亞甲基雙氧三級丁基卡西酮(3,4-Methylenedioxy-N-tert-butylcathinone、D-Tertylone、Tertylone、MDPT、tBuONE)為第三級管制藥品。
- (六) 增列溴苯基丙酮(Bromophenylacetone)[包含其異構物2-Bromo、3-Bromo、4-Bromo]為第四級管制藥品原料藥。
- (七) 增列碘苯基丙酮(Iodophenylacetone)[包含其異構物2-Iodo、3-Iodo、4-Iodo]為第四級管制藥品原料藥。
- (八) 增列4-苯胺哌啶-1-羧酸三級丁基酯(tert-Butyl 4-(phenylamino)piperidine-1-carboxylate、N-Boc-4-AP)為第四級管制藥品原料藥。
- (九) 增列去吩坦尼(Norfentanyl)為第四級管制藥品原料藥。
- (十) 增列2-溴-3,4-亞甲基雙氧苯丙酮(2-Bromo-3,4-(methylenedioxy)propiofenone)為第四級管制藥品原料藥。
- (十一) 增列1-溴環戊基-2-氯苯基甲酮((1-bromocyclopentyl)(2-chlorophenyl)methanone)為第四級管制藥品原料藥。
- (十二) 管制藥品第二級第146項「裸頭草辛」併入第三級第321項「羥基-N,N-二甲基色胺」並刪除第二級第146項；第三級第70項「3,4-亞甲基雙氧苯基甲胺己酮」中文名稱修正為「3,4-亞甲基雙氧苯基- α -吡咯啶基己酮」。

四、本案另載於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
索系統」下「法規草案」網頁、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
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「公共
政策網路參與平臺－眾開講」網頁
(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)。

五、本公告周知期間為60日，對於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
議者，可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，至前揭「衛生
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或「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－眾開講」
網頁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(二)地址：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之2號

(三)電話：(02) 27877611

(四)傳真：(02) 26531179

(五)電子信箱：nhl@fda.gov.tw



部長 薛瑞元